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
承辦人：專任助理 黃秋薇

電話：05-3620123#8907

電子信箱：aam1001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大林鎮平林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1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發字第112029028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500000A_1120290288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112學年度第一學期期末「識字量測驗」開放施測暨「學習島嶼」使用事宜，請各校踴躍利用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(以下簡稱國教署)112年11月27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20167809號函辦理。

二、國教署為提供教師依學生識字評量結果選擇適性教材與教學策略，爰請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協助辦理「國民中小學識字能力評估計畫」，相關資訊摘要如下(詳如附件)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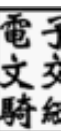
(一)識字量施測資訊：

1、施測對象：國中、國小學生。

2、施測開放時間：自112年12月1日(星期五)至113年1月19日(星期五)止。

3、識字量測驗網址：<https://pair.nknu.edu.tw/literacy>。

(二)學習島嶼資訊：



- 1、使用對象：國中、國小學生與教師。
- 2、網站使用時間：不限。
- 3、學習島嶼網址：<https://pair-learn.nknu.edu.tw/learn>。

(三) 相關資訊：

- 1、「識字量測驗」與「學習島嶼」為同組帳號，無帳號者請由各校方管理者至前開網站提出申請。
- 2、對於「識字量測驗」或「學習島嶼」有任何想法，歡迎利用以下表單進行回饋：<https://pse.is/5dzpbg>。

三、敬請各校善用識字量測驗與線上學習網站資源。

四、檢送「識字量測驗」、「學習島嶼」宣傳DM。

五、本案相關問題請逕洽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劉小姐（連絡電話：07-7172930轉1817；電子信箱：pair.nknu@gmail.com）。

正本：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

副本：教育處教學發展科

